

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定定点职业技能、创业培训机构认定项目
(招标编号: YM-230405028)

项目所在地区: 河北省, 保定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定定点职业技能、创业培训机构认定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保定市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 (001) 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定定点职业技能、创业培训机构认定项目 (A 包);
(002) 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定定点职业技能、创业培训机构认定项目 (B 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定定点职业技能、创业培训机构认定项目 (A 包)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取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教育部门批准的办学许可证, 办学手续齐全 (办学许可、登记证、代码证、办学章程)
- 2、具备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教室面积 300 平方米以上, 多媒体教学设备齐全 (电脑、投影仪、黑板、监控设备、桌椅), 具有满足创业培训面积不少于 50 平方米的教室 2 个以上, 培训室安装视频监控, 并开通互联网实时传输, 确保监管部门实时网络监督;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自行拟定);
- 6、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和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须提供报名前一日的查询截图原件, 截图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参审文件无需另附, 参审现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参审会当天查询。);

(002 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定定点职业技能、创业培训机构认定项目 (B 包))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或职业资格培训机
构认定书、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批复文件);
- (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相关单据);
- (三)、具备培训所必需的场地、教学设备、专业技术能力 (包括且不仅限于教学场所应达
到 300 平米以上、多媒体教学设备、监控设备、理论教室、实训实操设备等) 和师资情况;
参审文件附场地产权证明、平面图和声明函 (格式自拟) 加盖公章;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声明 (自行拟定);
- (五)、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无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时间必须为本公告发布之日后的
查询截图原件, 截图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按政府采购法要求投标人
可不提供查询页, 由采购人现场查询并打印作为证据留存)
- (六)、财务独立核算, 在银行开设基本账户, 财务制度健全, 能全面正确反映培训成本,
能出具有效票据。
- (七)、报名单位能够按照要求, 在办班场地配备固定或移动监控设备, 并开通互联网实时
传输, 确保主管部门对培训全程实时网络监控和监管。
- (八)、综合实力较强、社会信誉度好的, 且能够认真圆满完成培训任务的, 优先考虑。
- (九)、凡在审计和检查过程中, 发现存在问题的顶点培训机构整改不达标的不得承担定点
培训机构培训任务。
- (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十一)、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十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评审工作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4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是有意向参与本项目评审的培训机构在报名时间内持: A 包: (1) 营业
执照或民办非企业法人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团组织登记证书; (2)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颁发的办学许可证; (3)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身份证明
或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有效证件。B 包: (1) 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法人登记证

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团组织登记证书；（2）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或职业资格培训机构认定书、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批复文件；（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有效证件。以上资料的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至河北英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河北省保定市复兴西路 118 号 B 座 519 室）报名。评审文件费用：500 元/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河北省保定市复兴西路 118 号 B 座 5 楼 519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河北英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A 包：本次专家评审，由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第三方机构统一组织，采取专家评审方式进行考核评审，对合格的培训机构进行综合评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选取前（3）名的培训机构，并将评审认定结果在专家评审公告发布网站进行公示（如参与评审单位不足，以实际评定数量为准），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无异议后，由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正式认定为莲池区定点创业培训机构并签订合同。

B 包：本次专家评审，由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第三方机构统一组织，采取专家评审方式进行考核评审，对合格的培训机构进行综合评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选取前（7）名的培训机构，并将评审认定结果在专家评审公告发布网站进行公示（如参与评审单位不足，以实际评定数量为准），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无异议后，由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正式认定为莲池区定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并签订合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保定市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 址：保定市莲池区玉兰大街 591 号

联 系 人：连涛

电 话：0312-2062080

电子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英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保定市高新区复兴西路 118 号 B 座
联系人： 薛晓琴、张晶
电 话： 0312-2110808
电子邮件： yingming031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薛晓琴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河北英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